

第 10 章 仓储保税制度

学习目标

- ✓ 了解我国仓储保税制度的内容
- ✓ 掌握保税仓库的定义、类型和可以存入保税仓库的货物类型
- ✓ 掌握我国保税仓库申请的步骤和必需的材料
- ✓ 了解我国保税货物管理的内容、现有问题和原因
- ✓ 了解我国关于进出口货物的保税制度

了解几个概念：

1. 保税
2. 保税货物
3. 减、免税货物
4. 保税制度
5. 保税仓库
6. 保税区

1. **保税**：是指经海关批准，对进口物料暂不征税，而采取保留征税予以监管。
2. **保税货物**：是指进口时还不能确定该货物是否一定在国内消费，经海关暂时不办理纳税手续，待该物料最后在国内消费或者复运出境时，再对其征税或免税，办理纳税结关手续。如加工贸易进口货物等。
3. **减、免税货物**：是指按照《海关法》、《进出口关税条例》和其他有关法规，进口时准予减征和免征关税（包括进口环节增值税）的货物。
4. **保税制度**：保税制度是一种国际通行的海关制度。是指经海关批准的境内企业所进口的货物，在海关监管下在境内指定的场所储存、加工、装配，并暂缓缴纳各种进口税费的一种海关监管业务制度。
5. **保税仓库**：保税仓库是保税制度中应用最广泛的一种形式，是指经海关核准的专门存放保税货物的专用仓库。
7. **保税区**：是一国海关设置的或经海关批准注册、受海关监督和管理的可能较长时间存储商品的区域。

一、概述

保税制度：是指经海关批准的境内企业所进口的货物，在海关的监管下，在境内指定的场所储存、加工、装配并暂缓交纳各种进口税费的一种海关监管业务制度。

我国保税制度主要包括了两大部分：

1. 关于进出口货物储存和运输方面的保税制度，主要有转关运输制度、暂时进口制度及**保税仓库制度**、**保税区制度**；
2. 关于工业生产方面的保税制度，主要是**加工贸易保税制度**。

保税仓库制度

1. **定义：** 保税仓库制度就是允许应纳关税及其他税费，应按限制进口规定或其他经济税收或海关规定办理的货物存放在海关监管下的场地内，在一段时间可以不按以上规定办理。

这个“海关监管下的场地”，就叫做“**保税仓库**”。

2. **目的：** 为存入保税仓库或保税区的货物暂缓适用关税的保护机制，便于由于经济或技术需要暂时存放，等待最终进入贸易或生产环节的货物流动。

3. **我国保税仓库制度：**我国主要由保税仓库、保税工厂、保税集团三种形式组成，特点是主要为加工贸易服务。



海关允许存放在保税仓库的物料有以下几类：

1. 供加工贸易（**进、来料加工**）加工成品复出口的进口料件；
2. 外经贸主管部门批准开展外国商品寄售业务、外国产品维修业务、外汇免税商品业务及保税生产资料市场的进口货物；
3. **转口贸易货物**以及外商寄存货物以及国际航行船舶所需的燃料、物品和零配件等。

转口贸易货物：国外企业将其货物运到保税区，存储在保税区的仓库里，这属于进境，然后将这些货物从保税区运到国外的港口，这属于转口，这些货物就是转口货物。

例如，印尼某公司的一批橡胶运到中国某保税区保税仓库里，几天之后该公司将这批橡胶卖给日本一家公司并运到日本，该批货物就是转口货物

“印尼——中国保税区” 这一过程是进境。

“中国保税区——日本” 就是转口，如果货物从保税区运到国内就是进口了（交关税）。



保税工厂制度：是指经海关批准并在海关监督下的保税工厂为生产出口产品而进口的原材料，零部件、元器件等，在进口时海关不征收任何关税或进口环节税，实行**全额保税**，待加工成品出口后按实际耗用的进口料件核免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税。

保税集团：是指经海关批准，由特定法人牵头，料件进口后，经多工序、多层次、多企业连续加工生产同一产品复出口，海关对其实施监管并实行全额保税的联合体。



保税区制度

保税区：

是指国家在关境中与关境的其他部分隔离出的一块特殊区域。进入保税区的外国货物不被视为正式进口的商品，属于不需交纳关税的范围，因此货物在未办理正式进口海关手续前，可不适用征收关税和其他进口环节的管理法规。

围绕着保税区和进入保税区货物的管理，海关总署制订的一系列的相关制度统称为**保税区制度**。



保税区：

1990年6月，经中央批准，在上海创办了中国第一保税区——上海外高桥保税区。

1992年以来，国务院又陆续批准设立了 14 个保税区和一个享有保税区优惠政策的经济开发区，即天津港、大连、张家港、深圳沙头角、深圳福田、福州、海口、厦门象屿、广州、青岛、宁波、汕头、深圳盐田港、珠海保税区以及海南洋浦经济开发区。

目前全国 15 个保税区隔离设施已全部经海关总署验收合格，正式投入运营。

加工贸易保税制度

加工贸易：

是现代国际贸易发展过程中出现的一种新型贸易方式，主要包括**来料加工、进料加工**以及中小型**补偿贸易**。

这种贸易形式的出现和发展为国际间经济合作增加了新的内容，尤其在目前的国际贸易中，发展中国家加工贸易的蓬勃发展对改善这些国家的经济状况，活跃国际贸易以及推动发达国家的资本输出都产生了重大影响，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带动了全球资本流动，技术转移、产业调整及传递，推动了世界经济的发展。

思考：

为什么要建立海关监管下的保税仓储？
其优越性何在？

在对外贸易中，建立海关监管下的保税仓库具有多方面的优越性。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有利于促进对外贸易
2. 有利于提高进口原材料的使用效益
3. 有利于开展多种贸易方式，发展外向型经济
4. 有利于加强海关的监管
5. 有利于发展保税仓储业，有利于促进一国经济的发展

二、保税仓库的类型

1. 按经营形式和管理方法可分为：

国家公共保税仓库：由国家有关部门或社会团体设立

企业公共保税仓库：由单个企业经海关批准设立的公共保税仓库

企业自用保税仓库：

二、保税仓库的类型

	存放货物类型	监管方式	存放期限
国家公共保税仓库	一切货物	不间断的直接监管	1 年
企业公共保税仓库	除规定只能放国家公共保税仓库以外的所有货物	账册管理	1 年
企业自用保税仓库	本企业货物	账册管理	1 年

二、保税仓库的类型

2. 按照存放的货物可以分为：

公共保税仓库

备料保税仓库

寄售维修保税仓库

液体危险品保税仓库

其他的保税仓库

补充：我国保税仓库主要类型

我国保税仓库的主要类型从**报关**的角度可分为三种：

1. 加工贸易**备料保税**仓库：这是一种专为进料加工，来料加工等加工贸易提供进口原材料储存服务的一种保税仓库，属于**自用型**保税仓库。
2. **寄售，维修**，免税商品保税仓库：这是一种专为外国产品在我国境内寄售维修进口机器设备所需零部件及进口免税商品等提供储存服务的一种保税仓库，亦属于**自用型**保税仓库。
3. **公共保税**仓库：这是一种专为所有进口企业提供储存服务的一种保税仓库，可储存转口贸易货物，外商暂存货物及加工贸易货物，属**公用型**保税仓库。

三、储运货物保税制度的实施

- 保税货物的管理
- 海关对保税货物管理存在的难点
- 保税货物管理难度大的原因

A. 保税货物的管理

1. 保税仓库货物入库监管

- ❖ 保税货物在保税仓库所在地口岸入境时，货物所有人（或经授权的代理人）应当填写进口报关单一式三份，随附有关单据，并在报关单上加盖“保税货物”戳记，同时注明此货物系存入某个保税仓库后，向海关申报。
- ❖ 经海关进行必要的查验放行后，海关留存一份报关单，其余二份由海关加盖“验讫章”后随货带交保税仓库经理人。保税仓库经理人应于货物入库后，立即在上述报关单上签收货物。报关单的一份自己留存，一份交回海关存查。
- ❖ 保税仓库未设在口岸或需从其他口岸进口保税货物时，货物所有人应按海关对转关运输货物的监管规定申请办理转关运输手续。货物运抵保税仓库所在地后，再按上述程序和规范向所在地海关申报和办理进入保税仓库的手续。

A. 保税货物的管理

1. 保税仓库货物入库监管

- ❖ 如果货物所有人不是保税仓库的经理人，则应在向海关办理上述有关手续时增加一份**进口货物报关单**，由海关盖章后退还给货物所有人留存。
- ❖ 如果货物不是存入公共保税仓库，则在向海关申报时需要提供**担保**。
- ❖ 一般贸易进口货物，非经海关核准的其他保税货物，不允许存入保税仓库。

A. 保税货物的管理

2. 保税货物的储存监管

- ❖ 货物在仓库期间，允许进行一些规定的搬运活动，但该活动不能改变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在进行这些活动之前必须向海关提出申请，且这些处理在**海关的监管**下进行。
- ❖ 保税仓库储存的保税货物，未经海关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开拆、更换包装，也不得更改、加刷标记唛码，更不得对保税货物进行加工。
- ❖ 海关对保税货物施加的**封志**，任何人不得擅自开启或者损毁。
- ❖ 各种保税仓库收存保税货物的**储存期限**不同，国家公共保税仓库为**5**年，企业公共保税仓库为**2**年，企业自用保税仓库为**1**年。



A. 保税货物的管理

2. 保税货物的储存监管

- ❖ 如因特殊情况需要延期储存，应于期满前向海关提出**延期申请**，海关可酌情准予延期，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一年**。
- ❖ 存入保税仓库的货物可以进行**转让**，在转让时要填写专门的报关单，以保证出让人的义务转让到受让人身上。这类报关单需要**担保**。
- ❖ 存入保税仓库的货物也可以进行**转仓保管**，但需要办理相关的手续。
- ❖ 保税货物在储存期间发生**短少**，除不可抗力的原因外，其短少部分应当由保税仓库经理人承担交纳进口税款的责任并由海关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A. 保税货物的管理

3. 保税货物的出库监管

- ❖ 未经海关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提取、交付、调换、转让、抵押保税货物。
- ❖ 从保税仓库中提取供加工贸易用的进口料、件，货物所有人应事先持经贸主管部门批准的文件、合同等有关单证，向有关海关办理合同**备案登记**手续。
- ❖ 海关根据贸易性质核发登记手册，货物所有人持有关登记手册，并填写加工装配或进料加工专用报关单和《保税仓库领料核准单》**一式三份**向海关申报进口。
- ❖ 有关单据一份由批准**海关**留存，一份由**领料人**保存，一份由海关加盖放行章后交货物**所有人**。



A. 保税货物的管理

3. 保税货物的出库监管

- ❖ 保税仓库经理人凭海关加印的领料核准章交付有关货物，并凭此向海关办理核销手续。
- ❖ 保税货物复运出口时，货物所有人应当填写出口报关单一式三份。并交验进口时由海关加盖验证章的那份进口货物报关单，向当地海关办理复运进出口手续。经海关核查与实货相符后予以核销。



B. 海关对保税货物管理存在的难点

1. 管理法规滞后，难以满足工作需要
2. 企业内部管理不规范，难以适应海关监管要求
3. 海关核销难的问题难以彻底解决
4. 走私违法活动在保税渠道普遍存在

C. 保税货物管理难度大的原因

1. 宏观经济决策不够合理
2. 地方政府的行为导向欠科学性
3. 企业的利益观念缺乏全局整体性
4. 海关管理的局限性



四、中国进出口货物的保税政策

- 针对保税仓库的管理政策
- 针对保税区的管理政策
- 针对外商投资企业物资公司进口物资保税管理

A. 针对保税仓库的管理政策

1. 设立保税仓库的**申请**

保税仓库申请条件

申请时提交的文件

申请的办理

2. 保税仓库的**管理**

对保税仓库的管理

对保税仓库中货物的管理



保税仓库申请条件

1. 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具有企业法人资格。其中申请**公用型**保税仓库的企业，经营范围中必须有仓储业务
2. 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 **300 万**人民币
3. 具备向海关**缴纳税款**的能力
4. 具有专门存储保税货物的**营业场所**
5. 申请经营特殊许可商品存储的，应当持有规定的**特殊许可证件**
6. 申请经营**备料**保税仓库的加工贸易企业，**年出口额**最低为 **1000 万**美元
7. 申请设立的保税仓库应符合海关对保税仓库布局的要求
8. 具备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安全隔离设施、监管设施和办理业务必需的其他设施

保税仓库申请条件

9. 具备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保税仓库计算机管理系统并与海关联网
10. 具备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保税仓库管理制度、符合会计法要求的会计制度
11. 符合国家土地管理、规划、交通、消防、安全、质检、环保等方面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规定
12. 申请设立**公用**保税仓库的，面积最低为**2000 平方米**
13. 申请设立**液体危险品**保税仓库的，容积最低为**5000 平方米**
14. 申请设立**寄售维修**保税仓库的，面积最低为**2000 平方米**
15. 法律、行政法规、海关规章规定的其他条件

申请时应提交的文件

1. 《保税仓库申请书》、《保税仓库申请事项表》；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国税、地税）；
4. 开户银行证明复印件；
5. 消防合格证书复印件；
6. 仓储用地土地所有权或使用权证明复印件；
7. 申请设立的保税仓库位置图及平面图；



申请的办理

1. 企业申请设立保税仓库的，应当向仓库所在地**主管海关**提交书面申请，并备齐相关规定中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2. 申请材料齐全有效的，主管海关予以受理。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法定形式的，主管海关应当在**5个**个工作日内一次告知申请人需要补交的全部内容。**主管海关**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20个**个工作日内提出初审意见并将有关材料报送**直属海关**审批。
3. **直属海关**应当自接到材料之日起**20个**个工作日内审查完毕，对符合条件的，出具批准文件，批准文件的有效期为**1年**；对不符合条件的，应当书面告知申请人理由。
4. 申请设立保税仓库的企业应当自海关出具保税仓库批准文件**1年内**向海关申请保税仓库**验收**，申请企业无正当理由逾期未申请验收或者保税仓库验收不合格的，该保税仓库的批准文件自动失效。
5. 保税仓库**验收合格**后，经海关注册登记并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保税仓库注册登记证书》（以下简称《保税仓库注册登记证书》），方可投入运营。

对保税仓库的管理

1. 海关对所属的保税仓库实施**计算机联网管理**，并可以随时派人员进入所属的保税仓库检查货物的入库、出库、保存情况及有关账册。
2. 海关对保税仓库实行**分类管理**以及**年审制度**，具体办法按海关总署制定的相关法规执行。
3. 保税仓库经营企业负责人和保税仓库管理人员应当熟悉海关有关法律法规，遵守海关监管规定，接受**海关培训**。
4. 保税仓库经营企业应当如实填写有关单证、仓库账册，真实记录并全面反映其业务活动和财务状况，编制仓库月度收、付、存情况表和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并定期以计算机电子数据和书面形式报送**主管海关**。
5. 保税仓库经营企业需**变更**企业名称、注册资本、组织形式、法定代表人等事项的，应当在变更前向直属海关提交书面报告，说明变更事项、事由和变更时间；变更后，海关对其进行**重新审核**。



对保税仓库的管理

6. 保税仓库需变更名称、地址、仓储面积（容积）、所存货物范围和商品种类等事项的，应当经**直属海关**批准。
7. 直属海关应当将保税仓库经营企业及保税仓库的变更情况报**海关总署**备案。
8. 保税仓库无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未经营保税仓储业务的，保税仓库经营企业应当向海关**申请终止**保税仓储业务。经营企业未申请的，海关注销其注册登记，并收回《保税仓库注册登记证书》。
9. 保税仓库因其他事由终止保税仓储业务的，由保税仓库经营企业提出书面申请，经海关审核后，交回《保税仓库注册登记证书》，并办理注销手续。



对保税仓库中货物的管理

1. 保税仓储货物入库时，收发货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应当持有关单证向海关办理货物**报关入库手续**，海关根据核定的保税仓库存放货物范围和商品种类对报关入库货物的品种、数量、金额进行审核，并对入库货物进行**核对登记**。
2. 入库货物的进境口岸不在保税仓库主管海关的，经海关批准，按照海关**转关**的规定或者在口岸海关办理相关手续。
3. 保税仓储货物可以进行包装、分级分类、加刷唛码、分拆、拼装等简单加工，**不得进行实质性加工**。未经海关批准，不得擅自出售、转让、抵押、质押、留置、移作他用或者进行其他处置。
4. 保税仓储货物存储期限为**1年**。确有正当理由的，经海关同意可予以延期。
5. 保税仓储货物出库运往境内其他地方的，收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应当填写**进口报关单**，并随附出库单据等相关单证向海关申报，保税仓库向海关办理出库手续并凭海关签印放行的报关单发运货物。

对保税仓库中货物的管理

6. 从异地提取保税仓储货物出库的，可以在保税仓库**主管海关**报关，也可以按照海关规定办理**转关手续**。
7. 出库保税仓储货物批量少、批次频繁的，经海关批准可以办理**集中报关**手续。
8. 保税仓储货物**出库复运往境外**的，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应当填写**出口报关单**，并随附**出库单据**等相关单证向海关申报，保税仓库向海关办理出库手续并凭海关签印放行的报关单发运货物。
9. 出境货物出境口岸不在保税仓库主管海关的，经海关批准，可以在口岸海关办理相关手续，也可以按照海关规定办理**转关手续**。

B. 针对保税区的管理政策

1. 对保税区和保税区内**企业**的规定
2. 对**货物监管**的规定

对保税区与境外之间进出货物的监管

对保税与非保税区之间进出货物的监管

对保税区内货物的监管

对保税区内加工贸易货物的监管

对进出保税区运输工具和个人携带物品的监管

对保税区和保税区内企业的规定

1. **保税区**是海关监管的特定区域，保税区与其他非保税区之间，应当设置符合海关监管要求的隔离设施。
2. 保税区内**仅设置**保税区行政管理机构和企业。除安全保卫人员外，其他人员不得在保税区内居住。在保税区内设立的企业，应当向海关办理注册手续。
3. 保税区实行**海关稽查制度**。区内企业应当与海关实行电子计算机联网，进行电子数据交换。
4. 海关对进出保税区的货物、物品、运输工具、人员及区内有关场所，有权依照海关法的规定进行检查、查验。
5. 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物品，不得进出保税区。

对保税区与境外之间进出货物的监管

1. 保税区与境外之间进出的货物，由货物的收货人、发货人或其代理人向海关备案。
2. 保税区与境外之间进出的货物，除实行出口**被动配额**管理的外，不实行进出口配额、许可证管理。
3. 从境外进入保税区的货物，其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税收，除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办理：

① 区内生产性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所需的机器、设备和其他基建物资，予以免税；

② 区内企业自用的生产、管理设备和自用合理数量的办公用品及其所需的维修零配件，生产用燃料，建设生产厂房、仓储设施所需的物资、设备，予以免税；

③ 保税区行政管理机构自用合理数量的管理设备和办公用品及其所需的维修零配件，予以免税；

④ 区内企业为加工出口产品所需的原材料、零部件、元器件、包装物件，予以保税。

以上规定范围以外的货物或者物品从境外进入保税区，应当依法纳税。转口货物和在保税区内储存的货物按照保税货物管理。



- 关于配额：

配额

进口配额

出口配额

绝对配额

关税配额

被动配额

主动配额

1. **配额**：是指一国政府在一定时期内对某些敏感商品的进口或出口进行数量或金额上的控制，其目的旨在调整国际收支和保护国内工农业生产，是非关税壁垒措施之一。

2. 配额可分为**进口配额**和**出口配额**两大类。

3. 进口配额：按照管理方式可分**绝对配额**和**关税配额**。

① **绝对配额**：是指在一定时期内，对某些商品规定一个最高进口数量或金额。一旦达到这个最高数额 就不准进口。

② **关税配额**：不绝对限制商品的进口数量，而是在一定时期内对一定数量的进口商品，给予低税、减税或免税的待遇，对超过此配额的进口商品，则征收较高的关税或附加税和罚款。

4. **出口配额**：可以分为“自动”出口配额（**被动配额**）和**主动配额**。

- ① **被动配额**（“自动”出口配额）：是指出口国家或地区在进口国家的要求或压力下，“自动”规定某一时期内（一般为**3**年）某些商品对该国出口的限制额。在限制的配额内自行控制出口，超过限制额即不准出口。从实质上讲这是不得不实行的被动配额。
- ② **主动配额**：是指出口国家或地区根据境内外市场上的容量和其他一些情况而对部分出口商品实行的配额出口。

我国现在实行**主动配额**管理的商品，相当一部分是在国际市场的优势出口商品或垄断商品，盈利空间较大，且大多涉及出口主导行业。实行**被动配额**管理的商品主要是纺织品。我国目前对**54**类**68**种**343**个商品编码实行配额出口许可证管理。

对于所限制的商品，无论以何种贸易方式进口，海关均需凭进口许可证放行。

对保税区与非保税区之间进出货物的监管

1. 从保税区进入非保税区的货物，按照**进口货物**办理手续；从非保税区进入保税区的货物，按照**出口货物**办理手续，出口退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2. 海关对保税区与非保税区之间进出的货物，按照国家有关进出口管理的规定实施监管。
3. 从非保税区进入保税区供区内使用的机器、设备、基建物资和物品，使用单位应当向海关提供上述货物或者物品的清单，经海关查验后放行。
4. 前款货物或者物品，已经缴纳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税收的，已纳税款不予退还。
5. 保税区的货物需从非保税区口岸进出口或者保税区内的货物运往另一保税区的，应当事先向海关提出书面申请，经海关批准后，按照海关**转关**运输及有关规定办理。

保税区内货物的监管

1. 保税区的货物可以在区内企业之间转让、转移； 双方当事人应当就转让、转移事项向**海关备案**。
2. 保税区的**转口货物**可以在区内仓库或者区内其他场所进行分级、挑选、刷贴标志、改换包装形式等简单加工。
3. 区内企业在保税区内举办境外商品和非保税区商品的展示活动，展示的商品应当接受海关监管。



保税区内货物的监管

转口货物：国外企业将其货物运到保税区，存储在保税区的仓库里，这属于进境，然后将这些货物从保税区运到国外的港口，这属于转口，这些货物就是转口货物。

例如，印尼某公司的一批橡胶运到中国某保税区保税仓库里，几天之后该公司将这批橡胶卖给日本一家公司并运到日本，该批货物就是转口货物

“印尼——中国保税区” 这一过程是进境。

“ 中国保税区——日本” 就是转口，如果货物从保税区运到国内就是进口了（交关税） 。



保税区内加工贸易货物的管理

1. 区内加工企业应当向海关办理所需料、件进出保税区备案手续。
2. 区内加工企业生产属于**被动配额管理**的出口产品，应当事先经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
3. 区内加工企业加工的制成品及其在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余料**运往境外时，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海关办理手续；在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外，免征出口关税。
4. 区内加工企业将区内加工的制成品、副次品或者在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余料**运往**非保税区**时，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海关办理进口报关手续，并依法纳税。
5. 区内加工企业全部用境外运入料、件加工的制成品销往非保税区时，海关按照进口制成品征税。

保税区内加工贸易货物的管理

6. 用含有境外运入料、件加工的制成品销往非保税区时，海关对其制成品按照所含境外运入料、件征税；对所含境外运入料、件的品名、数量、价值申报不实的，海关按照进口制成品征税。
7. 区内加工企业委托非保税区企业或者接受非保税区企业委托进行加工作业，应当事先经海关批准。
8. 海关对区内加工企业进料加工、来料加工作业，不实行加工贸易银行保证金台帐制度。委托非保税区企业进行加工作业的，由非保税区企业向当地海关办理合同登记备案手续，并实行加工贸易银行保证金台帐制度。

保税区内加工贸易货物的管理

银行保证金台帐制度：

是对加工贸易企业的合同保税料件实行的一种管理手段。银行保证金台帐制度是指企业进口料件时，先在指定银行帐户中存放等值于进口料件的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税款的保证金，海关根据企业加工产品出口或内销的情况进行核销并确定保证金返还及扣除

对进出保税区运输工具和个人携带物品的监管

1. 运输工具和人员进出保税区，应当经由海关指定的专用通道，并接受海关检查。
2. 进出保税区的运输工具的**负责人**，应当持保税区主管机关批准的证件连同运输工具的名称、数量、牌照号码及驾驶员姓名等清单，向海关办理登记备案手续。
3. 未经海关批准，从保税区到非保税区的运输工具和人员不得运输、携带保税区内免税货物、物品，保税货物，以及使用保税料、件生产的产品。



C. 针对外商投资企业物资公司进口物资保税管理

1. 物资公司需持国家主管部门批准文件、工商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向所在地海关办理**登记备案**手续。
2. 物资公司为供应外商投资企业所需进口的国内紧缺的原材料、散件、零部件、元器件、配套件、辅料和燃料属于**保税货物**。
3. 供应外商投资企业的**国内物资**，不准存入保税仓库。
4. 外商投资企业向物资公司购买存入保税仓库的进口货物，应按从境外进口货物的规定办理**报关手续**。属于实行进口许可证管理的商品，应向海关交验进口许可证。



C. 针对外商投资企业物资公司进口物资保税管理

5. 外商投资企业从境外进口货物可以享受减免税优惠的，从物资公司购买同类货物也可以享受减免税优惠。不能享受减免税优惠的，应按规定向海关交纳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的工商统一税。
6. 物资公司进口存放在保税仓库的货物的保税期限为**一年**。如遇特殊情况可向海关申请延期，但延期最长**不得超过一年**。
7. 物资公司进口的保税货物，未经海关和经贸主管部门批准，不得出售、转让给国内企业，也不得与国内货物串换使用。





第 11 章 仓储系统优化

学习目标：

- 了解仓储系统的基本方案和各自的优势所在
- 掌握仓储系统合理化的要求和实现途径
- 了解“零库存”的含义和实现途径
- 了解配送中心的概念、分类和功能

一、仓储系统的方案

当企业要确定它的仓储系统时，必然面临着一个成本与服务综合考虑的问题。

仓储系统的方案可能有成千上万种，但归根结底是在四种基本方案基础上的一种组合。这四种基本方案分别是自有仓库、临时租用、长期租赁或在途储存。

自有仓库方案

临时租用仓库方案

长期租赁方案

在途储存方案

自有仓库方案

大多数企业都可能投资以拥有自己的仓库，主要**优势**：

- ❖ 能确保仓储的高效率和高水平服务
- ❖ 控制仓储费用
- ❖ 如果企业存储作业时需专业的人员或专门的设施设备，则自有仓库可能是唯一可行的选择方案
- ❖ 自有仓库可转变成物流中心或配送中心等，为企业的其他部门和客户提供更全面周到的服务
- ❖ 仓库空间可转为他用，如改为生产设施
- ❖ 拥有房地产可产生增值收益

总之，在**需求量大且稳定**或者需要特殊仓储技术的情况下，自有仓库方案能使企业更好的进行仓储管理工作，使仓储**成本更低、灵活性更高**。



临时租用仓库方案

企业可以在有仓储作业需要的时候临时租用公共仓库，同样可以完成企业的仓储任务。租用公共仓库方案优势：

- 没有固定投资
- 降低成本
- 选址灵活

除了上面提到的优势外，公共仓库还可能提供许多自有仓库不具备的服务内容来吸引和挽留客户，如保税仓储、基层仓储、库存现货、控制库存等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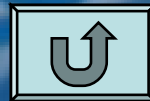


长期租赁方案

长期租赁方案一般是一个折衷的方案，介于临时租用公共仓库和自有仓库之间。

思考：

长期租赁方案有哪些优势和缺点？



长期租赁方案

优势:

1. 可以结合自身的特点对仓储作业进行控制使仓储效率和服务水平高于仓库的所有者提供的水平
2. 降低了一次性的投资成本

缺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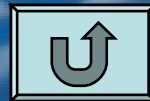
1. 必须要定期的交纳一定数目的租金，就是说无论仓储业务是否变化，其付出的成本是固定的
2. 它是一种长期租赁，因此要有一个统筹性的安排，要考虑需求的变化，还要结合费用和服务水平等因素，所以可能丧失了一定的选址灵活性



在途存储方案

在途储存方案是一种临时方案。它是指货物处于运输途中这种状态下的仓储。

可以将运输理解为一种“**移动储存**”，就是有一定移动速度的储存活动。因为运输同样能够创造时间价值，同时也需要对物品进行存放和保管， 是一种特殊的仓储形式。



二、仓储物流系统的合理化

- 仓储系统合理化的基本要求
- 仓储合理化的指标
- 仓储系统合理化的方法

仓储系统合理化的基本要求

- ❖ 满足企业生产和服务的要求
- ❖ 保持一致的物流信息
- ❖ 高效率的出入库作业
- ❖ 节省空间和成本
- ❖ 加强计划变更的应对能力
- ❖ 提升产品品质
- ❖ 提升物流服务水平

仓储合理化的指标

❖ 质量指标

❖ 时间指标

❖ 费用指标



仓储合理化的指标

❖ 质量指标:

账货相符率、收发货差错率、保管损失率、物品损耗率、业务赔偿率等

❖ 时间指标:

减少物流环节（进仓储存环节、装卸环节、运转环节）、分拣效率、生产效率、配送延迟率等

❖ 费用指标:

平均储存费用、保管成本、单件进出库成本、单位仓储成本、物资消耗定额指标等



仓储系统合理化的方法

- ❖ 合理安排仓库布局和作业标准
- ❖ 提高机械化自动化作业水平
- ❖ 对仓储各个环节的统一管理均衡协调
- ❖ 提高信息化程度
- ❖ 提高货物机动性能



三、物流系统优化——“零库存”

零库存包含两层含义：

- 1、库存货物的数量趋于零或等于零（即近乎于零库存物资）；
- 2、库存设施、设备的数量及库存劳动耗费同时趋于零或等于零（即不存在着库存活动）。

后一种意义上的零库存，实际上就是社会库存结构的合理调整和库存集中化的表现。就其经济意义而言，它并不来自通常意义上的仓库物资数量的合理减少。

实现“零库存”的途径

- ❖ 委托营业仓库存储和保管货物
- ❖ 推行配套生产和“分包销售”的经营制度
- ❖ 实行“看板管理”
- ❖ 靠专业流通组织准时而均衡供货

四、物流系统中的配送中心

日本《市场用语词典》将配送中心定义为：

“一种物流结点，它不以贮藏仓库的这种单一的形式出现，而是发挥配送职能的流通仓库，也称为基地、据点或流通中心。配送中心的目的是降低运输成本，减少销售机会的损失，为此建立设施、设备并开展经营、管理工作。

理解配送中心应注意：

1. 配送中心是按照生产企业的要求，组织货物定时、定点、定量地送抵用户。
2. 配送活动和销售供应等经营活动的结合，使配送成为经营的一种手段，以此排除了这是单纯物流活动的看法。
3. 配送中心为“现代流通设施”。

四、物流系统中的配送中心

配送中心就是从事货物配置（集货、加工、分货、拣选、配货）和组织对用户的送货，以高水平实现销售和供应服务的现代流通设施。

配送中心的主要作用：

- 1、减少交易次数和流通环节
- 2、产生规模效益
- 3、减少客户库存，提高库存保证程度
- 4、与多家厂商建立业务合作关系，能有效而迅速的反馈信息，控制商品质量。

配送中心的分类

1. 按专业程度分：

- 专业配送中心
- 柔性配送中心

2. 按服务对象分：

- 供应配送中心
- 销售配送中心

3. 按服务范围分：

- 城市配送中心
- 大区域配送中心

4. 按服务内容分：

- 储存配送中心
- 流通配送中心
- 加工配送中心

5. 按配送中心的经营主体分类

- 制造商型配送中心
- 批发商型配送中心
- 零售商型配送中心
- 第三方成立的配送中心

配送中心的功能

- ❖ 集货功能
- ❖ 储存功能
- ❖ 分拣、理货功能
- ❖ 配货、配载功能
- ❖ 倒装、分装功能
- ❖ 装卸搬运功能
- ❖ 送货功能
- ❖ 流通加工功能
- ❖ 信息功能